

主旨：公告本校 108 學年度教師成績考核委員會當選名單，請查照。

依據：依據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成績考核辦法第 9 條規定：「成績考核委員會由委員 9 至 17 人，除掌理教務、學生事務、輔導、人事業務之單主管及教師會代表 1 人為當然委員，其餘由本校教師票選產生」，「委員每滿三人應有一人為未兼行政職務教師」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本校教師成績考核委員會計 9 名,108 學年度教師成績考核委員會名單如下：

當然委員 4 名：

教務主任：張○豪(男)、學務主任：張○瑋(男)、輔導主任：劉○如(女)、人事室主任：羅○玲代理(女)。

票選委員 5 名：

總務主任徐○瑛(女)、幼兒園主任賴○銘(男)、翁○勇(男)、張○寧(女)、李○儀(女)

二、108 學年度教師成績考核委員會委員任期：自 108 年 9 月 1 日起至 109 年 8 月 31 日止。

三、依「性別平等教育法」第 16 條規定，任一性別委員應占委員總數三分之一以上，本校教師成績考核委員會委員為 9 人，任一性別最少為 3 人。